

随笔

刀削面及其他

云水禅心

在北京的日子里,上街吃饭是必须的。感受最深的是山西人真厉害,把刀削面馆开遍了北京的大街小巷,高档的、中档的、低档的饭店,应有尽有。不得不说山西人精明,不单在金融行业做得风生水起,还把饮食文化推向了全国,较之江浙人的商品意识,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我和朋友到街上吃饭,看到一家装修豪华的刀削面馆,便走了进去。面馆窗明几净,价格表图文并茂,另外还有一面墙上写有文字,专门介绍山西刀削面的渊源。很显然,他们在宣扬该店刀削面的正宗。服务员很热情,给我们端茶倒水,并介绍店里刀削面的特色。我和朋友一人点了一碗面。服务员接着推荐:“两位还需要什么?我们这里还有特色卤煮,有卤鸭腿、卤鸡腿、卤羊肉、卤蛋、卤豆腐。”我说,每人一个鸭腿,一个卤蛋。服务员满意地收起菜单,转身离去。很快,两碗面和要好的卤煮端了上来。臊子是见方的五花肉丁,看着很诱人,吃着感觉还不错。一结账,面,每碗二十元,鸭腿十元,卤蛋一元,两份共计六十二元。我心里嘀咕:“便宜呀!”

第二天,我们就走得远了一点,

想找一家既便宜又好吃的饭馆,结果看来看去还是刀削面。不过这一家店面装修比较简单,操作间没有隔离,我被厨师的削面技术吸引。他把和好的面放在头顶,当然,头和面之间有隔离物。只见他左右开弓,片片“玉叶”准确地落在锅里。这哪里是在做面,简直是在表演杂技。怪不得有人写诗赞曰:“灶上锅前咫尺刀,削飞玉叶坠波涛。汤中幻化三千鲤,争跃龙门试比高。”于是我们便找了个座位坐下,要了两碗面、两个卤蛋。还好,味道不错。算账时价钱比昨天吃的少了不少,面每碗十元,卤蛋一元,总共花了二十二元。

河南人吃刀削面,吃着吃着就会感觉不舒服,一是吃多了腻,二是面厚,不好消化。还是河南的烩面和大碗面条来得得劲儿。可是上哪儿找河南的面食呀?一天,我们不经意间发现了一家郑州烩面馆,就在新华社后边那条街上,心中大喜。既然见到了,就要品尝一下。

河南烩面分好多种,典型的就是郑州烩面、三鲜烩面、南阳平顶山一带的生炆烩面。郑州烩面是比较上档次的滋补烩面,煮汤时放羊骨头,加入人参、枸杞、黄芪等中药材,真正的

药食同源,让人食之不忘。郑州的三鲜烩面也属于高端的面食,鲜美的骨汤自不必说,加上海参、鱿鱼、竹笋和肥瘦相间的大块羊肉,吃起来真是别具风味。至于生炆烩面,强调的是鲜。加入葱、姜、蒜,爆炒羊肉,开水炆锅,然后直接下面,出锅后那个鲜味能紧紧抓住人的味蕾。听说这家店的生意一直很火爆。

今天,能在北京吃上郑州的滋补烩面,我很高兴。我和朋友一人一碗。嘿,那碗大得吓人,就是那种大海碗,味道不错。算账时价钱比昨天吃的少了不少,面每碗十元,卤蛋一元,总共花了二十二元。

常言说,在家千般好,出门一时难。就说这吃饭,得天天往外跑,找饭店。可是,吃来吃去,还是吃不出家的味道。我总觉得,家常便饭才是日常生活。我不知道长期在外打工的人是什么感觉。

忽然有一天,我们在煤市街的门框胡同发现一家面馆——老家的大碗面。有意思,光看这招牌就吊人胃口。于是我们走了进去,一问,原来是河南驻马店一对中年夫妇开的面馆,专做大碗面条,有肉丝面、番茄鸡蛋

面等各种面食。一问价格,我简直惊掉下巴,荤素热凉,都是五块钱一碗,现吃现做。我想,整个北京城都没有这么低的价格吧。后来我发现,来吃饭的大多是河南来的务工人员,也有图便宜的北京当地人,都是老顾客。我和朋友要了两碗肉丝面。亲眼看着老板炒肉生炆、下面。不一会儿,两碗热腾腾的肉丝面端了上来,仍然是大海碗。吃过以后,不由叹服,可真是有点点的味道——河南的家常饭。

我问老板:“人家大碗面都是十块、十几块,你卖五块,不赔钱吗?”老板说:“赔钱还不至于,少有盈余就可以。出门在外都不容易,都是老乡,算是给大家一个吃口热饭的地方。”

从面馆出来,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面馆老板的话仿佛让我的心灵接受了一次洗礼。我不知道如何给这对中年夫妇定位,什么“高尚”“伟大”之类的词语,显然不适合。现如今,多少人都把挖空心思赚钱,可偏偏有一种人,现成的钱不赚,甘愿把大众服务放在前头,这可能就是善性的本源,积善成德,可成大德。

我为在北京能吃到地道的河南美食感到高兴,更为纯朴善良的河南老乡点赞!

诗歌

立冬辞(外五首)

卞彬

那些曾经喧闹的叶子
如今纷纷
从枝头落下
落成一地寂寞的语言
唯有那片白云
还迟迟地挂在空中
紧紧拽着我的目光

天空早已没有大雁的影子
偶有一两声飞鸟的鸣叫
被风吹落
空旷的田野 此时
更加空旷

雪还没有到来
寒意却已
悄悄抵达我的中年
太多的往事纷纷凋零
我站成了这个季节里
一棵光秃秃的树

回乡

那条路
多像故乡身上的一条拉链
我从远方归来
如一个拉链头
缓缓拉开故乡的外衣

在这寒冷的冬季
我一下子
就感受到了故乡怀里的温暖

春天的暖

抽劣质的烟
喝劣质的酒
把生活的酸甜苦辣一盘盘摆上
让左手和右手划拳
让日子醉烂如泥

我的杯中
有你不能品尝的澄澈生活

我的体内
有退烧药无法扑灭的火焰
我的手中
有岁月无法把握的命运

屋外飘飞的雪花
是这个冬天最美最干净的语言
我要起身
把所有的诗歌都劈成干柴
让它成为春天的暖

蟋蟀

它在墙角
怎么蹦蹦跳跳不成一首诗
或一句哲理

杂草上的秋和落叶上的秋
是同样的悬崖
没有一个只手
能阻止它滑落下去

蹦成诗或哲理的蟋蟀
都不在墙角

秋雨

不过是
春天或夏天的雨
落在了秋天

就像
少年或青年时的眼泪
落在了中年

三国

白天四处奔波的我
夜晚床上辗转反侧的我
以及睡梦中
时常走投无路的我
构成了
新的三国

初冬残荷

李硕 摄



散文

家乡的河流

常燕

很久以来,我竟不知家乡门口那条其貌不扬的河流有名字。

“它叫黑河。”姥爷说。那时,姥爷半坐在看护苹果园的简易房木板床上,我趴在床沿,边听他说话,边盯着余晖把大地万物染成一片金色,只觉时间缓慢,日子总也过不完。

我经常趁姥爷鼾声如雷时带着一群小伙伴钻进苹果园,偷摘像枣子一样大的青苹果,酸涩如醋,我常常被酸得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叽咕吵闹声有时会吵醒姥爷,他声音洪亮,把我们吓得四散而逃,而最近处的那条黑河就成了我们的庇护地。

嬉笑声转移到河边,我们开始了捡砂浆比赛。

各种奇形怪状的砂浆,有的像小狗,有的像小鸭子,有的像小鸟,还有的像我在哥哥的课本上看到的狮子、大象。比赛时间到,我们把搜集到的物品全部放到一起,谁的“动物”最厉害,谁就是获胜者。直到听到家人催促回家吃饭,小伙伴们再约定明天一早再来,才急匆匆地往家跑去。

酷暑,黑河成了我们玩耍的必去之处。

我不会游泳,还十分怕水。我总是坐在岸边,把脚丫伸到浅水区,看着二哥和三哥一会儿探出头,一会儿扎进水,有时仰面游,任阳光照拂全身。

可是河岸边总有水蛭出没,它们偷摸着往我的脚心、脚踝或小腿里钻。

我惊恐大喊,二哥每次都在岸边迅速找到一块带有棱角的砂浆,紧贴水蛭咬合处,使劲刮它,十有八九水蛭就会被刮掉。有时发现得晚,咬得太紧,钻得太深,需要用小刀或更尖锐的物体才能刮掉它。

我是在二哥的一系列操作中边哭边喊:“我以后再也不来这儿玩

了!”可这并不妨碍我第二天又坐在同一个位置。

姥爷说我不长记性,我嘻嘻一笑,冲出去和等在门外的小伙伴们嬉闹着再次出发。

那条河曾是我童年的游乐场,在岸边总能找出好玩的宝藏,我们抓青蛙、捉蝌蚪、挖地洞、烤玉米、烤红薯、逮蟋蟀,所有好玩的东西都玩腻了之后,我们就去附近的菜园或果园捣乱。

倏忽间,到了读书的年龄。我回到三公里外的家,离黑河远了,也很少再去玩了。

起初我哭过闹过,要回姥爷家,但小孩子能记得什么呢,一有新的玩伴就安静了。

黑河,好像就从那个时候离了我的视线。

直到读初中,我才回来。但那时我已经快十二岁,长成了性格内向的小女生,和小时候的风风火火截然不同。

我不再呼朋唤友跑出去玩,也很少再去黑河边。走过河堤,偶然瞥见河里有男孩子在游泳,会满面绯红地赶快离开。

这期间,黑河的桥修了数次。我印象最深的是用木头搭成的桥。妈妈去姥姥家,必经那座桥。风吹雨淋,桥面越发难走,甚至到了骑自行车都无法通行的地步。我坐在自行车后座,妈妈几乎是连车带人一起扛过去的。我低头看到桥下青黑色的河水,第一次觉得它那么陌生,有些许深邃和捉摸不透。

它怎么会是这个样子呢?我心中疑惑。就在那年暑假,和我同年的一个男孩淹死在黑河里。同村人打捞了一天一夜,第二天早晨终于找到漂浮到水面上的他。爸爸说,那男孩的头被水浸泡得有平常三倍大。我没有亲眼见,但是爸爸的描述让我脑海中至今都有画面感。

我害怕了很久,夜里不敢出门,甚至不敢一个人去厕所。我开始讨厌那条河。它有什么好的呢?一座破桥,遇到旱季,河里的水几乎都要见底,裸露的河床上长满了野草。被河水冲刷过的河床大沟小壑,特别丑。两边河堤上但凡有可开采价值的荒地,都被人种上了农作物,一点意思都没有了。

姥爷的苹果园没了,苹果树被砍后,拉回了家,冬天烧火用。

曾经一起玩的小伙伴,或许是都长大了吧,总感觉少了很多以往的亲近劲儿。

姥爷每天接送我上下学。坐在他的二八大杠自行车后座上,一遇到他和别人打招呼,我就低头或者侧身,避免与人对视。

“这个小妮儿真是和小时候不一样了哈!”

“小时候,那小嘴可甜了,天天叭叭说个不停。现在长大了!”姥爷总和人解释。

同班王晓燕的姥爷一年四季忙完农活就总去黑河钓鱼。王晓燕经常在上学期路上对我说:“我姥爷钓的鱼,我们都吃腻了!我姥姥总是吵着不让他去钓啦!”

那时,我的姥爷已经没了。

他活着的时候,因为一次下车和人打招呼,忘记了坐在自行车后座的我,一下子把我扫到了地上,我的头磕破了。她责怪了他很久。后来我就一直坐到前杠上,直到读初中,怕同学看见笑话,才又换回后座。

以后,他再也不会接我了。

我痛哭流涕,想伸手去拉那条覆盖了全身的被子。妈妈阻止。

我哭道:“我记不清姥爷的模样了!”

王晓燕给我拿她家炸的小鱼,我吃不下。

我姥爷不钓鱼,他爱喝酒,每天吃饭都要喝一杯。他喜欢去十字街头和人下棋,一群和他年龄相仿的人坐在墙角端着饭碗讲国家历史,评论谁是英雄谁是汉奸。我喜欢窝在他身后听故事。

如今,我离家区区百里,却总觉得隔着千山万水。

姥爷于几年前去世后,我更觉如无根浮萍,没有了停靠的地方。差不多两周,至多一个月,我就想回去待一会儿。

我们曾经住的房子已荒凉不堪,院子里的草已长满,和周围邻居们的三层洋楼比起来,它更显破败。但只要看它一眼,我便立刻觉得内心被什么充满,不再空荡。

“你咋回来了?”邻居娟子问。

“嗯,有点事。”我笑回。

“这闺女,还和小时候一个模样。多好。”

“我已经三十多岁了啊,娟子。”

此时,我已是一副大人的口吻与人交谈。

姥爷和姥姥埋在了距苹果园不远处,每次回家经过,我都停下拍张合影,他们在我身后,照片里的我笑容灿烂。

岁月渐长,对逝去的人和事的怀念,远远超过了我对未来的期许。我不停地想,不停地写,写我还没有忘记的,写我还能想起的。他们是我的支撑与等待,也是我的底气。

回家,经过黑河,它好像也变了模样,又好像没变。

河上的那座桥,几经修葺,也并未得到更好的完善。曾经郁郁葱葱的河堤和铺满了我整个童年的河岸,都已不是旧时模样。

夕阳西沉,给黑河镀了一层金。我听到嬉笑叫嚷声不绝于耳,听到对我乳名的声声呼唤,听到“明天见”的约定。原来,他们都不曾远离,依旧和我在一起。

随笔

浅话戒骄戒躁

张颖

《左传·庄公十一年》:“禹、汤罪己,其兴也悖焉;桀、纣罪人,其亡也忽焉。”意思是禹和汤敢于向天下人检讨自己的过错,其国家当然会兴盛,桀和纣只会把自己的过错诿罪于他人,其国家灭亡是肯定的。

历览朝代更迭、社稷兴衰,竟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有志者在没有取得政权之前,或在建朝之初,往往励精图治,谦卑恭敬,上下一心,众志成城。你看,大禹治水十三年,三过家门而不入,这是何等的励志;商汤十一征而无敌于天下,三千诸侯大会被举为天子,又是何等的雄壮!至桀、纣,国君日益骄奢淫逸、暴虐无道,社会人心浮躁,看似清平盛世,实则暗藏危机,终致人心背离,祸起萧墙,社稷崩塌。所以,孟子曰:“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民心已失,安能不败!

王朝更迭如此,个人又何尝不是这样?当今社会,一些人经受不住各种诱惑,屡屡触碰道德底线和法律红线。欺上瞒下者有之,好大喜功者有之,其实这都是人心浮躁所致。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如果任其发展,必将腐蚀党的肌体、危害社会。

因此我们必须戒骄戒躁,居安思危,时时警钟长鸣。要拿出壮士断腕的决心、刮骨疗毒的气概,对抗各种“病毒”的入侵。

首先,要沉下心来,不为外界事物所迷惑。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意志,专心做好本职工作。

其次,要永葆家国情怀。国是由无数小家组成的,无国哪有家?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没有国家的强盛,所谓个人追求只能是缘木求鱼,所谓的功名利禄也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再次,要持之以恒,耐得住寂寞。要有长期吃苦的思想准备,无论做什么工作,都要长期坚持,不能半途而废。“试玉要烧三日满,辨材须待七年期”。中国的现代化不是一朝一夕实现的,需要一代又一代人艰苦奋斗、努力拼搏。同样,个人的成功也需要一个长期的奋斗过程,“不经一番寒彻骨,怎得梅花扑鼻香”。成功是靠奋斗得来的,是泪水和汗水的结晶,哪有什么“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这只是人们对未来美好人生的幻想,是精神慰藉。美好的生活终究要靠我们去耕耘、去奋斗。

最后,要放下身段,以谦卑的态度,吸纳别人的一切优秀成果为我所用。“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只有这样才能丰富自己、完善自己,少走弯路。

“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我们要戒骄戒躁,努力拼搏,在百年大变局中,不负韶华,书写灿烂的人生。



本版统筹审读 董雪丹

投稿邮箱:zkpdaoyuan@126.com